

# 雷丁汽车集团有限公司

## 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

### 一、基础信息

单位名称	雷丁汽车集团有限公司		
组织机构代码	91370725056219976A	法定代表人	舒欣
生产地址	昌乐县比德文产业园	联系电话	0536-6856850
所属行业	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制造		
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	电动场地车、园区电动巡逻车、电动游览观光车、电动汽车及配件生产、销售及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；货物及技术进出口。		
主要产品	生产规模		
新能源旅游观光车	15 万辆/年		

## 二、排污信息

水污染物								
排放口数量					1 个			
排放口 编号或 名称	排放口位置	排放方式	主要/特征污染 物名称	排放浓度 (mg/L)	排放总量 (t)	核定的排放总量 (t)	执行的污染物排 放标准及浓度限 值 (mg/L)	是否 超标
污水总 排口	北纬 36.7227° 东经 118.894°	间接排放, 进 入国电银河水 务污水处理厂	PH	7.58	-	-	6.0-9.0	否
			COD	124	13.1 (2.62)	13.1 (2.62)	500	否
			氨氮	5.11	2.3 (0.13)	2.3 (0.13)	45	否

大气污染物								
排放口数量					16 根			
排放口 编号或 名称	排放口位置	排放方式	主要/特征 污染物名称	排放浓度 (mg/m3)	排放总量(t/a)	核定的排放 总量 (t/a)	执行的污染物排 放标准及浓度限 值 (mg/m3)	是否 超标

PJ1	经度: 36° 43' 11.2332" 纬度: 118° 53' 13.614"	15m 排 气筒排 放	颗粒物	0.17	0.0076	0.0076	10	否
PJ2	经度: 36° 43' 11.1504" 纬度: 118° 53' 11.652"	15m 排 气筒排 放	颗粒物	0.20	0.0152	0.0152	10	否
PJ3	经度: 36° 43' 8.8428" 纬度: 118° 53' 17.052"	45m 排 气筒排 放	烟尘	0.10	0.4222	0.4222	10	否
			二氧化硫	0.42	1.717	1.717	50	否
			氮氧化物	1.17	4.81	4.81	100	否
			甲苯	0.30	1.2437	1.2437	5	否
			二甲苯	0.53	2.1652	2.1652	15	否
			VOCs	4.55	18.6421	18.6421	70	否
PJ4	经度: 36° 43' 8.886" 纬度: 118° 53' 17.052"	15m 排 气筒排 放	烟尘	7.81	0.015	0.015	10	否
			二氧化硫	29.15	0.056	0.056	50	否
			氮氧化物	83.28	0.16	0.16	100	否
PJ6	经度: 36° 43' 9.3072" 纬度: 118° 53'	15m 排 气筒排 放	烟尘	7.52	0.029	0.029	10	否
			二氧化硫	29.3	0.113	0.113	50	否

	15.5796''		氮氧化物	82.98	0.32	0.32	100	否
PJ7	经度：36° 43' 9.0012'' 纬度：118° 53' 11.2524''	15m 排 气筒排 放	颗粒物	2	0.288	0.288	10	否
			VOCs	0.006	0.008	0.008	70	否
PJ8	经度：36° 43' 9.0156'' 纬度：118° 53' 11.1912''	15m 排 气筒排 放	颗粒物	2	0.288	0.288	10	否
			VOCs	0.006	0.008	0.008	70	否
PJ9	经度：36° 43' 9.5412'' 纬度：118° 53' 10.374''	15m 排 气筒排 放	颗粒物	4	0.4	0.4	10	否
PJ10	经度：36° 43' 9.6348'' 纬度：118° 53' 14.1648''	15m 排 气筒排 放	颗粒物	4	0.384	0.384	10	否
PJ11	经度：36° 43' 9.6228'' 纬度：118° 53' 14.0856''	15m 排 气筒排 放	颗粒物	4	0.384	0.384	10	否
PJ12	经度：36° 43' 9.66'' 纬度：118° 53' 12.7248''	15m 排 气筒排 放	颗粒物	4	0.384	0.384	10	否

PJ13	经度：36° 43' 9.5124" 纬度：118° 53' 12.6492"	15m 排气筒排放	颗粒物	4	0.384	0.384	10	否
PJ14	经度：36° 43' 6.276" 纬度：118° 53' 30.8616"	15m 排气筒排放	氨	3.08	0.0888	-	-	否
			硫化氢	0.007	0.0002	-	-	否
PJ15	经度：36° 43' 3.306" 纬度：118° 53' 32.7228"	15m 排气筒排放	VOCs	0.04	0.002	0.002	70	否
PJ16	经度：36° 43' 3.306" 纬度：118° 53' 32.7228"	15m 排气筒排放	VOCs	0.87	0.012	0.012	70	否

### 三、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

防治污染设施名称	数量	投运时间	运行情况
污水处理站（混凝沉淀+水解酸化+接触氧化）	1	2014.8	正常
滤筒过滤装置	2	2019.9	正常
文丘里收集装置	6	2016.8	正常
四级过滤棉装置	4	2019.9	正常
沸石转轮吸附装置	4	2019.9	正常

四级过滤棉装置	1	2021.9	正常
沸石转轮吸附装置	1	2021.9	正常
RTO 炉	2	2019.9	正常
TNV 炉	3	2016.8	正常
CO 炉	1	2021.9	正常
CO 炉	4	2021.9	异常情况下运行
细过滤棉纱过滤装置	1	2019.9	正常
细过滤棉纱过滤装置	1	2019.9	正常
细过滤棉纱过滤装置	2	2019.9	正常
细过滤棉纱过滤装置	1	2019.9	正常
UV 光解+活性炭吸附	2	2019.9	正常
UV 光解+活性炭吸附	1	2019.9	正常
UV 光解+活性炭吸附	1	2019.9	正常
UV 光解+活性炭吸附	1	2019.9	正常

#### 四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
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						
建设项目名称	环评批复单位	环评批复时间	环评批复文号	竣工验收单位	竣工验收时间	竣工验收文号
雷丁新能源旅游观光车生产项目二期工程技术改造项目	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乐分局	2019.7.4	乐环审字[2019]7号	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乐分局	2020.4.27	乐环验固202033号

#### 五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

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			
备案部门	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乐分局	备案时间	2019.9.28
备案编号	370725-2019-215-L	风险级别	一般环境风险

主要内容	<p>根据《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》(HJ 941-2018)附录 A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清单要求, 我公司涉及的主要风险物质为油漆稀释剂 (主要成分为甲苯、二甲苯)、天然气 (主要成分为甲烷), 均属于涉气风险物质。</p>				
	有害物质	原辅材料中含量 (t)	厂内最大储存量 (t)	临界量 (t)	危类别
	甲苯	17.382	1.74	500	易燃性、毒性
	二甲苯	30.25	3.03	1000	易燃性、毒性
	天然气 (甲烷)	—	0.10	10	易燃性、毒性
<p>注: ① 甲苯、二甲苯厂内最大储存量按 30 天的生产用量计。② 天然气不在厂内储存, 其最大存储量仅计算管道中残余量。</p>					

## 六、环境自行监测方案

监测项目 监测内容		监测 点位	监测 频次	执行排放标 准	标准限值	监测方法	分析仪器	采样	样品保存 方法
主要内容	pH 值	DW00 1	自动监 测设施 不能正 常运行 期间, 应 按要求 将手工 监测数	《污水排入 城镇下水 道水质标 准》 (GB/T 31962-2015)	6.5-9. 5	自动监测	pH 值在线 监测设备	/	/
	化学需氧 量				500mg/ L	自动监测	化学需氧量 在线监测设 备	/	/
	氨氮				45mg/L	自动监测	氨氮在线监 测设备	/	/
	磷酸盐				8mg/L	自动监测	磷酸盐在线	/	/

			据向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送, 每天不少于4次, 间隔不得超过6小时				监测设备		
		总磷			8mg/L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-1989	分光光度计	混合采样 至少3个混合样	低温冷藏
		总氮			70mg/L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分光光度计		低温冷藏
		悬浮物			400mg/L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-1989	电子天平		低温冷藏
		石油类	1次/季度		15mg/L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光度法 GB/T 16488-1996	分光光度计		低温冷藏
	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		20mg/L	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流动注射-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826-2017	分光光度计		低温冷藏
		五日生化需氧量			500mg/□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5) 的测定 稀释	/		低温冷藏

						与接种法 HJ505-2009		
	总锌				5mg/L	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-87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低温冷藏
	总锰				2mg/L	水质 铁、锰的测定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11911-1989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低温冷藏
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要求	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要求应符合 HJ 819 和 HJ1124 中相关规定，建立质量体系，包括监测机构、人员、仪器设备、监测活动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等，使用标准物质、空白试验、平行样测定、加标回收率测定等质控方法。委托第三方检（监）测机构开展自行监测的，不用建立监测质量体系，但应对其资质进行确认。							
监测数据记录、整理、存档要求	监测数据记录、整理和存档要求应符合技术规范和 HJ819 的相关规定。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制度，设置专人专职进行台账的记录、整理、维护和管理，并对台账记录结果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负责。监测数据按照纸质储存和电子化储存两种形式同步管理，台账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三年。							

**废气自行监测内容表**

监测项目 监测内容		监测点位	监测频次	执行排放标准	标准限值	监测方法	分析仪器	备注
监测指标	颗粒物	排气筒 DA001~DA002 DA009~DA013	1次/半年	《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 (DB37/2376-2019)表1	10mg/m <sup>3</sup>	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 836-2017	电子天平	委托
	VOCs	排气筒 DA003	自动监测	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5部分：表面涂装行业》(DB37/2801.5-2018)	70mg/m <sup>3</sup> 2.0kg/h	自动监测	VOCs（非甲烷总烃）在线监测设备	

		苯	1次/季度	表 2	0.5mg/m <sup>3</sup> 0.3kg/h	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 HJ 584-2010	气相色谱仪	委托
		甲苯	1次/季度		5mg/m <sup>3</sup> 0.6kg/h		气相色谱仪	委托
		二甲苯	1次/季度		15mg/m <sup>3</sup> 0.8kg/h		气相色谱仪	委托
		颗粒物	1次/季度	《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37/2376-2019)表 1	10mg/m <sup>3</sup>	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电子天平	委托
		二氧化硫	1次/季度		50mg/m <sup>3</sup>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全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	委托
		氮氧化物	1次/季度		100mg/m <sup>3</sup>	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全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	委托
		烟气黑度	1次/半年	《山东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/37 2375-2019)	1级	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/T 398-2007	黑度图	委托

		颗粒物	排气筒 DA004	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37/2374-2018)表 2	10mg/m <sup>3</sup>	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 836-2017	电子天平	委托	
		二氧化硫			1次/年	50mg/m <sup>3</sup>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全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	委托
		氮氧化物			1次/月	100mg/m <sup>3</sup>	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全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	委托
		烟气黑度			1次/年	1级	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/T 398-2007	黑度图	委托
		排气筒 DA006	颗粒物	《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37/2376-2019)表 1	1次/半年	10mg/m <sup>3</sup>	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 836-2017	电子天平	委托
			二氧化硫		1次/半年	50mg/m <sup>3</sup>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全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	委托
			氮氧化物		1次/半年	100mg/m <sup>3</sup>	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 HJ	全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	委托

						693-2014			
		烟气黑度		1次/半年		1级	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/T 398-2007	黑度图	委托
		颗粒物	排气筒 DA007~ DA008	1次/半年	《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37/2376-2019)表1	10mg/m <sup>3</sup>	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电子天平	委托
		VOCs		1次/半年	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5部分:表面涂装行业》(DB37/2801.5-2018)表2	70mg/m <sup>3</sup> 2.0kg/h	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-2017	气相色谱仪	委托
		氨		1次/半年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4554-93)	4.9kg/h	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	分光光度计	委托
		硫化氢	排气筒 DA014	1次/半年		0.33kg/h	空气质量 硫化氢 甲硫醇 甲硫醚 二甲二硫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GB/T14678-1993	气相色谱仪	委托
		VOCs	排气筒 DA015	1次/年	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 其他行业》(DB37/2801.7-2019)	60mg/m <sup>3</sup> 3.0kg/h	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	气相色谱仪	委托

						相相色谱法 HJ38-2017		
VOCs	排气筒 DA016	1次/半年	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5部分：表面涂装行业》(DB37/2801.5-2018)表2	70mg/m <sup>3</sup> 2.0kg/h	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-2017	气相色谱仪	委托	
颗粒物	厂界下方向1#、厂界下方向2#、厂界下方向3# 厂界下方向4#	1次/半年	《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7-1996)	1.0mg/m <sup>3</sup>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5432-1995	电子天平	委托	
VOCs		1次/半年	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5部分：表面涂装行业》(DB37/2801.5-2018)表3	2.0mg/m <sup>3</sup>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 HJ604-2017	气相色谱仪	委托	
氨		1次/半年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4554-93)表1中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值	1.5mg/m <sup>3</sup>	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	分光光度计	委托	
硫化氢		1次/半年		0.06mg/m <sup>3</sup>	空气质量 硫化氢 甲硫醇 甲硫醚 二甲二硫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GB/T14678-1993	气相色谱仪	委托	
苯		1次/年		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	0.1mg/m <sup>3</sup>	环境空气 苯系物	气相色谱仪	委托

	甲苯		1次/年	准 第5部分：表面涂装行业》 (DB37/2801.5-2018)表3	0.2mg/m <sup>3</sup>	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 HJ 584-2010	气相色谱仪	委托
	二甲苯		1次/年		0.2mg/m <sup>3</sup>		气相色谱仪	委托
	VOCs	厂区	1次/年	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(GB 37822-2019)	6mg/m <sup>3</sup>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 HJ604-2017	气相色谱仪	委托
					20mg/m <sup>3</sup> 监控点处 任意一次 浓度值	《环境空气和废气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便携式监测仪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》HJ1012-2018	便携式监测仪	
	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要求	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要求应符合 HJ 819、HJ1124 中相关规定，建立质量体系，包括监测机构、人员、仪器设备、监测活动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等，使用标准物质、空白试验、平行样测定、加标回收率测定等质控方法。委托第三方检（监）测机构开展自行监测的，不用建立监测质量体系，但应对其资质进行确认。						
监测数据记录、整理、存档要求	监测数据记录、整理和存档要求应符合技术规范 and HJ819 的相关规定。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制度，设置专人专职进行台账的记录、整理、维护和管理，并对台账记录结果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负责。监测数据按照纸质储存和电子化储存两种形式同步管理，台账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三年。							